檔 號:1022 保存年限:

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
承辦人:技士 陳佩儀

電話: 04-22220655分機3307 電子信箱: rj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:局授衛食藥字第113010446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轉知有關「恆伸實業有限公司」輸入販售之「"恆伸"機械 式輪椅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陸輸壹字第002703號,型 號: ER0211-1, 生產日期: 2023年12月20日) 醫療器材回 收一案,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8月1日南市衛食藥字第 1130148438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產品之「多滾輪試驗」經檢驗不符CNS14964-8之 規格標準,判屬不良醫療器材,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相關 規定。
- 三、依據醫療器材管理法第58條及醫療器材回收處理辦法,本 案係屬第二級回收,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 收事宜,以維護民眾權益。

正本: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第一西藥商業 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新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台中市藥劑 生公會、臺中市第一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 臺中醫師公會、台中市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

副本:電 2024/08/02